**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**

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，根据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(试行)的通知》，现此声明如下：

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（2022年至今）内，有（零、壹、贰、叁…）次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。

本单位对上述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。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，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XXXX（单位公章）。

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：XXXX。

日 期：XXXX。